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4月14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2023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22,908,809.33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明细事项	2023年度计提金额 (“—”表示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9,272.68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203,567.4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35,428.90
	小计	-18,309,723.7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4,599,085.63
	小计	-4,599,085.63

合计	-22,908,809.33
----	----------------

注：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包含 2023 年前三季度已计提的减值准备。2023 年前三季度减值准备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单项全额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准备；对于其他应收款，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各类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经测试，2023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8,309,723.70 元，该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包含 2023 年前三季度计提的且已披露的坏账准备。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经测试，2023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599,085.63 元，主要是部分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2023 年度，

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2,290.88 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290.88 万元（不考虑所得税影响）。

四、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

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同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